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賴怡臻
電話：04-22289111#54910
電子郵件：fcps954427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1401128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數位教材使用回饋評估問卷，鼓勵貴校撥冗填答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4年推動辦公室第10次工作會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為了解教師對數位教材的使用情形，規劃問卷調查，結果將作為未來教材開發與優化之參考。

三、問卷填答資訊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2月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曾於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使用教育部數位學習平臺或資源的中小學教師。

(三)參加方式：透過「教育雲端帳號/縣市帳號」或「因材網帳號」登入問卷系統(<https://dlap.ntust.edu.tw/dmqs>)，完成問卷必填題目，即可參加抽獎活動。

四、如有疑問，請逕洽數位內容充實計畫辦公室林建璋先生，



電話：04-22181106，信箱：jz1113@mail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（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廈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文山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烏日區旭日國民小學除外）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除外）、本市私立國民小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慈明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慈明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

裝



訂

線



98